

我们从未不认识
We've Met Before



我们从未不认识：林宥嘉音乐小说概念书

林宥嘉 万金油 著

 **湖南文艺出版社**  博集天卷
CS-BOOKY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我们从未不认识: 林宥嘉音乐小说概念书 / 林宥嘉, 万金油著.

— 长沙: 湖南文艺出版社, 2013.11

ISBN 978-7-5404-5224-7

I. ①我… II. ①林… ②万… III. ①短篇小说 - 小说集 - 中国 - 当代
IV. ①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3) 第 233752 号

© 中南博集天卷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本书版权受法律保护。未经权利人许可, 任何人不得以任何方式使用本书包括正文、插图、封面、版式等任何部分内容, 违者将受到法律制裁

上架建议: 畅销 · 文学

我们从未不认识: 林宥嘉音乐小说概念书

著 者: 林宥嘉 万金油

出 版 人: 刘清华

责任编辑: 薛 健 刘诗哲

监 制: 蔡明菲 潘 良

策划编辑: 李彩萍

装帧设计: 永真急制 Workshop

摄 影: 蔡曼波

美术编辑: 张丽娜

版权支持: 文寮峰

营销编辑: 李梦雅 尤艺潼

出版发行: 湖南文艺出版社

(长沙市雨花区东二环一段 508 号 邮编: 410014)

网 址: www.hnwy.net

印 刷: 北京鹏润伟业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880mm × 1230mm 1/32

字 数: 200 千字

印 张: 7.25

版 次: 2013 年 1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3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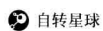
书 号: ISBN 978-7-5404-5224-7

定 价: 49.80 元

(若有质量问题 请致电质量监督电话: 010-84109925)



中文简体版通过成都天穹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代理，经自转星球文化创意事业有限公司和华研国际音乐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授予中南博集天卷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独家发行，非经过书面同意，不得以任何形式，任意重制转载。本书仅限中国大陆地区发行。



自转星球



We've Met Before

PART

Ⓐ

我们从未不认识

早开的晚霞³ 残酷月光¹⁵ 神秘嘉宾²⁹ 说谎⁴¹ 周末夜惊魂⁵⁵
感同身受⁶⁵ 心酸⁷⁷ 拾荒⁹¹
Runaway Mama¹⁰⁷ 纪念品¹²³ 眼色¹⁴¹ 自然醒¹⁵³

TEXT — 万金油

PART

Ⓑ

我们从未不认识

老人与我¹⁶⁹ 铁板上的约会¹⁷⁵ 猫的眼睛¹⁷⁹ 噩梦是……¹⁸³
可食用的这些都还在¹⁸⁵
马桶跟门，到底该不该换成会慢慢合上的？¹⁹¹ 和妈妈的最后一餐¹⁹⁵
算式，A ridiculous dream²⁰⁵ 青涩的预言²¹¹
坐明星的车²¹³ 薄唇²¹⁷ Paul McCartney is dead²²³

TEXT — 林宥嘉

All about this book | **我们从未不认识**

前半为小说家万金油以林宥嘉的 12 首歌为文本，衍生而成的 12 个故事。
后半为歌手林宥嘉阅读万金油的 12 个故事后，记述再创作的 12 篇文章轨迹。

我们都是旁观者，我们都在冷眼窥视
我们不认识，我们从未不认识

www.facebook.com/yogafiction

文本 / 文字 | 林宥嘉

I'm not a rock star, I'm a xxxxing musician. — Taylor Hawkins

《神秘嘉宾》《感官 / 世界》《美妙生活》《大小说家》《Jazz Channel》专辑
“迷宫” “感官 / 世界” “神游” Live 巡演

他思考，他吟唱，他写梦，写幻想，写思维的切片，
总是试着站在众人理解的对向处，尝试各种选择和改变很多选择。
我们窥视、想象，加上一点自以为是，我们不认识他，我们从未不认识他。

小说 万金油

任职媒体，有三只猫。著有《越贫穷越快乐》《女朋友·男朋友》改编小说（与杨雅喆合著）。

我们
从未
不认识

We've Met Before

Ⓐ



我没有哭，哥哥也没哭，我不哭是因为要装作坚强，他不哭则是不懂。
亲戚总说：看那个憨仔，真无情，阿母死了，也不哭，莫怪啦，没感情就是没感情。

放烟火了。

下班乘车经过这座城市边缘的跨河大桥，晚霞像血一样溅了一地。有枚偷跑的烟火咻地蹿上天空，崩裂出一窗的亮片火花，开得太早，天未暗，灿烂都还来不及显眼。

我常想起大哥，他喜欢烟花，对天空上炸裂出来的重击声、随之而来的光火，又爱又怕。小时候，过年放鞭炮，他永远挤在最前面看，等引信点燃了，他又第一个跑得最远，他每次都问我：“阿弟，你看到鞭炮炸开吗？炸开了吗？我怕怕。”我都回他：“你把眼睛闭上，就不怕了。”“可是这样看不到烟花呀。”“没关系，你把头抬起来，是不是有光透进眼皮，一闪一闪的？那就是烟花了。”

这个问题，我已经回答他三十年了。十岁那年，他从瞻养院回来，我才知道，原来我有一个未曾谋面的哥哥。父亲生意失败，母亲卧病，家里付不出瞻养费，只好把他接回来。哥哥的眼睛细长，两眼距离出奇地宽，额头比一般人还高。

父亲已没有精力管我，每天早上我从他皮夹里拿一张钞票，解决三餐；哥哥差我三岁，但学校拒收，父亲就任他一人在家，有时替医院的母亲送饭，也就忘了哥哥的三餐，但他总是不吵，总得等人问他吃了没，他才懦弱地回答：“好饿，饿！”他从不抱怨，好像早预知自己在这个家是多余的，过多的要求和抱怨会让自己更不堪。

我何尝不是多余的？每天我从父亲的皮夹里拿出钞票时，低头却见哥哥坐在衣架角落，充满畏惧又孤单的眼神，我想，我在学校也是这样的眼神，我没办法向任何人解释为何我过得不快乐，才十岁，连自己也不知道为何一回家就觉得好沉重，不开心。我不参加班上的任何活动，远足、运动会、家长会，我永远是一个人，现在想来，我好像也不觉得有什么不好，并不是我喜欢这样离群索居，而是对生活期盼只会换来失望。

我只记得看了衣架下哥哥的那张脸，我才知道，我在他人眼中，也是一张怎样的脸。哥哥摸了摸我脚上的袜子，上面有小叮当

的卡通图案，蓝色的部分已经褪色了。这是父亲事业正好的时候，母亲未病之际，我少数拥有的幸福记忆，父亲到日本出差。买了很多小叮当的周边产品，我从那时候才第一次知道小叮当，十岁之前，是一段被礼物充满的岁月。

小孩儿长得快，十岁之后，那些父亲买的衣物、玩具，大多坏了、破了、穿不下了。过去的美好时光，也跟着这些旧礼物一去不返了，只有双褪色的小叮当袜子，脚趾已经磨出洞了，我仍用针线和双面胶把洞补了起来。哥哥摸了摸我的脚，手指沿着小叮当的轮廓画了又画，像是把玩一件珍贵的古董。

我看了他光光的脚丫，当时是冬天，他不出门，连双鞋也没有，更别说袜子。我不知道赡养院的日子是什么样子，我想问他，却不知该如何问起，我知道，他连收父亲礼物的机会也没有。他手脚在我脚背上滑动的感觉让我顿时悲伤涌起，十岁之后，我很少哭，然而这是我少数抑制不住的悲伤时刻，即便多年后再想起，我仍难掩心中激动。

当时不明白，现在懂了，那个时刻，让我意识到，哥哥是如何多余而不幸地活着，他甚至连一点点的幸福都不曾得到。至少我还收过礼物，而他只得到施舍。

我太畏惧这排山倒海而来的悲伤，我只记得连忙逃离现场，避开哥哥的视线，宛如避开恶毒的诅咒。我没什么朋友，常常一个人在街上游晃，有时在商店偷点小东西，或在同学开心聚会时，从他们身边偷拿一条巧克力、一本笔记本、一支圆珠笔，甚至一个空的糖果盒也好。看他们愈是开心，我就愈忍不住冲动，从他们身边带走一些小玩意儿，好像拿了沾染那个快乐气氛下的对象，把它们紧紧握在手心，就能感受一些快乐正面的温暖情绪。

我的抽屉里，充满这些无用的小东西，抽屉装满了，就拿纸箱装，除非发霉发臭，否则我都不会丢。我喜欢打开抽屉时，扑鼻而来的那股箱子干干的味道，有人说那是霉味，反正我的生活也发霉了，这点霉味只是刚刚好。

每天回家，我就是打开这些“宝物”，每样每样细细地把玩抚摸，哥哥只是静静在旁边看，充满羡慕。他开始问我：上学好玩儿吗？今天有什么好玩儿的事？盒子里有什么东西？那个可以吃吗？好吃吗？这个会不会咬人？会不会吓人？我会怕。我没怎么回答他，只是开始会把盒子里的东西借他玩，偷来的零食也会分他一些。

那段日子，他是唯一跟我说话的人。

我把小叮当的破袜子送他，他的脚有些畸形，前半段向里拗，所以走路一跛一跛，袜子已经过小了，他还是很开心地套上。因为脚畸形，他总是穿不上，我得帮他穿，我靠近他的身子，闻到淡淡的汗臭和尿臊味，父亲可能已经好几天没帮他洗澡了。

某天回家，我的箱子被翻过，抽屉里的东西也散落在地上，从哥哥的眼神，我知道是他。你为什么要动我的东西？我逼问他，在他张口时闻到乖乖的椰子香气，一时怒从中来。你为什么吃我的东西？哥哥不敢看我，低着头，开始碎念今天电视上看到了什么小狗小猫。你为什么要动我的东西？他说，今天趴在窗户上看到隔壁黄太太走来走去……我掌了他一个耳光，热辣辣的痛感，留在他的脸和我的手，他沉默了。你为什么……我冲上前扯下他已经穿不下、只套了前半只脚的小叮当袜子，操起剪刀，发狂般剪烂它，等我回神时已是一地碎布。

哥哥放声大哭，他终于哭了。

我想起，他总是穿着那双不合脚的袜子，不论冷热，都不愿脱下，上面的蓝色卡通图案已经辨视不出，只剩黄黑一片。那是他一生唯一收过的礼物，而我这样亲手把他生活中少数的幸福生活生生毁坏，看到从不哭的他，哭了出来，十分痛快，同时又感到无比的悲伤。

哥哥并不记恨，他剩的另一只袜子还是穿着，我一回家他就跛着脚在我身后蹦蹦跳跳，看我在做什么。他偶尔还是会偷翻我的抽屉，会故作镇定把东西堆回去，可是不聪明，怎么都会留下痕迹。我只要回头瞪他，他便像是想起那个袜子被剪碎的场面，低头泫然欲泣，这样的表情，总让我原谅他。

不久，母亲病亡了，那年要上国中，我没有哭，哥哥也没哭，我不哭是因为要装作坚强，他不哭则是不懂。他没有死亡的概念，不懂死是什么，他十三岁才回到这个家，对母亲的记忆淡薄，谈不上什么感情。也因为如此，亲戚总说：看那个憨仔，真无情，阿母死了，也不哭，莫怪啦，没感情就是没感情。

对一个智能缺失的残缺者尚如此苛薄，何况是我一个健全的人，亲戚在背后议论我的不流泪，想必是用更严格丑陋的字眼了。我不在乎，我只想着，有一天我要离开这些人，什么都不要了。

上了大学，我到了大城市，从此不再回家，那里没有什么值得我留念。父亲也鲜少打电话联系，他一生失意潦倒，靠着打零工过活，他像是活着，也像是死去，像是站在你面前，却对周遭一切陌然，像是缺席。他没有酗酒，没有打小孩儿，但也不关心任何人、任何事，他把自己变成一具行尸走肉。

走在路上，我的视线总是刻意避开路上的行乞者，或举牌打工的老人。有次夜班打工下班，我看见办公大楼的清洁老人，牵着一个智能不足的儿子，在后巷整理垃圾，儿子拖着一大袋饮料瓶从电梯走出来，袋子太大，卡在电梯口，门又要关了，袋子被挤破，所有的饮料瓶散落一地。儿子神情慌张，蹲地双手捡拾，但捡了这个，手上又落下一个，怎么捡也捡不完，又更慌了。

这是我少数想起哥哥的时刻，也想起自己的无情。

等我初入社会，工作没几年，父亲死了。一个寒冷的冬天，他在睡梦中，无病无痛地走了，我第一次有恨他的念头，恨他如此干净脱身，恨他对我和哥哥的不闻不问，恨他给我这样的环境，恨他让我连当面说恨都来不及。

父亲走的那天，哥哥如常起床，等着父亲帮他买早餐，他坐了一个早上，到床边摇了摇父亲，却怎么也叫不醒，他就坐在床边等，肚子实在太饿了，他拿着图画纸在床边画画转移注意力，只有画画可以让他觉得开心，手上拿的那盒彩色笔，是我办信用卡送的赠品。

直到晚上，父亲的摩托车挡住了邻居的出入，邻居请他移车，才发现不对劲。哥哥在床上饿到睡着，已经三十岁的他仍像个孩

子，紧紧偎着父亲，身边是数张图画纸，画的是看烟火。

在葬礼上，哥哥问：“爸爸去哪儿了？”我们都告诉他，爸爸去山上睡觉了。他愣了一下，随即痛哭失声，边哭边说：“那就跟妈妈一样，不会回来了。”三十岁了，他终于明白死亡，他的外貌比实际年龄更苍老，头发花白却配着一张稚气肥胖的脸。

父亲没有白活，他的葬礼至少有一个人为他而哭。

我无力照顾哥哥，把他送到赡养机构，但负担不起庞大的费用，最后还是接回来。反正，我都是一个人，这几年我才意识到，我没办法与他人相处，只要与他人共处一室便觉得浑身不对劲，我的工作也是在家接案，只要电子邮件和电话就能敲定工作。我住的地方是城市的山坡上，举目望去，连人影都少见，而唯一和我长期共处一屋的，只有哥哥。

每年跨年，是我工作最繁忙的时刻，哥哥就坐在电视前，看着电视转播，对着灿烂烟火发出惊呼。他开心的时候，会咿咿啊啊叫起来，像是太快乐了，快乐到连话都说不清楚了，但他又怕，烟火炸开时，他时不时双手遮耳。